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梦洁股份

股票代码：002397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伟

住所：长沙市开福区*****

通讯地址：长沙市开福区*****

股份变动性质：表决权委托、主动减持、被动稀释等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 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以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梦洁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397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李建伟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变动、本次变动	指	指李建伟所持梦洁股份权益的变动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建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30122*****
国籍	中国
住所	长沙市开福区*****
通讯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因个人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表决权委托以及因上市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导致股份被动稀释或发生变动。

李建伟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2010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李建伟先生持本公司股份 5,869,2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2%。

本次权益变动后，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629,67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62%，根据续签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李建伟先生将其所持有的 25,000,000 股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姜天武先生行使，李建伟先生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 4.32%。

二、 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2010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李建伟先生持有 5,869,23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9.32%。

2010年9月9日，公司201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4,500,00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 8,803,84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9.32%。

2011年7月6日，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1,200,00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 14,086,15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9.32%。

2014年6月17日，公司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02,400,00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 28,172,30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9.32%。

2015年5月26日，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以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72,096,051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 61,946,079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9.22%。

2015年11月20日，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完毕，

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74,743,775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9.18%。

2016 年 11 月 20 日，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81,493,764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9.09%。

2017 年 6 月 16 日，姜天武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李菁先生、李军先生、张爱纯女士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李建伟先生将其持有的 25,000,000 股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姜天武先生行使，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64%，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9%。

2017 年 11 月 20 日，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87,024,12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9.02%，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8%。

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新增股份 76,240,64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63,264,76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8.12%，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4%。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79,764,76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7.94%，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4%。

2019 年 7 月 11 日，公司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74,394,76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增加至 8.00%，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7%。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64,071,443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增加至 8.11%，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4%。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2020-039），鉴于《表决权委托协议》到期，姜天武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李菁先生、李军先生、张爱纯女士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委托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有效期为两年。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后，李建伟先生持股比例为 8.11%，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4%。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完成 2018 年、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58,261,443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增加至 8.17%，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7%。

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 2021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63,501,443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为 8.11%，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4%。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 2018 年、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56,581,443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增加至 8.19%，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8%。

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55,981,443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被动增加至 8.19%，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9%。

2021 年 11 月 26 日，李建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4,316,400 股，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更为 57,629,6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62%，其中，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成交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李建伟	大宗交易	2021 年 11 月 26 日	3.65	4,316,400	0.57%
合计				4,316,400	0.57%

三、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李建伟	合计持有股份	5,869,230	9.32%	57,629,679	7.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1,170,120	1.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69,230	9.32%	46,459,559	6.15%

注：根据续签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李建伟先生表决权委托的股份数量为 25,00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31%。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权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伟先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共质押 25,0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 43.38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3.31%。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情况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伟先生为上市公司现任董事。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3、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伟先生最近 3 年不存在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

情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非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成交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李建伟	大宗交易	2021 年 11 月 26 日	3.65	4,316,400	0.57%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梦洁股份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李建伟

2021 年 11 月 29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南长沙
股票简称	梦洁股份	股票代码	0023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建伟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南长沙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表决权委托、被动稀释等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86.92 万股</u> 持股比例: <u>9.32%</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u>3,262.97 万股</u> 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 <u>4.32%</u> 变动比例： <u>5%</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15 年 5 月 26 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u> 方式： <u>表决权委托、被动稀释、大宗交易</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李建伟

2021 年 11 月 29 日